

江西耐普矿机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西耐普矿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0年8月25日下午15: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15日以电话确认的方式送达。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杨俊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公司根据2020年1-6月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编制了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》、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真实反映了公司2020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》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投票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获得通过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违规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

《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；

特此公告。

江西耐普矿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0 年 8 月 26 日